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ter OASIS Group

奧 思 集 團

WATER OASI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主要由於香港整體經濟疲弱影響消費者的購買意慾及習慣，儘管本集團之毛利率及現金狀況維持穩定或錄得改善，但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及本期間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錄得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354,700,000港元及及期內溢利33,600,000港元分別減少約11%及約72%。由於本集團業務錄得高毛利率，本集團營業額之下跌數額大幅反映在本期間溢利減少數額之上。儘管本集團就營業額下跌而採取了成本管理措施，但本期間租金成本及員工成本僅錄得溫和減幅。

本集團繼續物色新方案建立穩健之客戶基礎、提升效益、收益及盈利能力以及調整員工成本架構。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尚未落實，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本集團現時可取得之資料及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計算，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可予變動。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底刊發。

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金水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次生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